

滁州市编办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一、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 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预 算 数	决 算 数
合 计	3	1.08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0	0
公务接待费	3	1.08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0	0
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0	0
公务用车购置	0	0

二、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 说明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 况说明。

滁州市编办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3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1.08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36%，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省政府 30 条要求，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滁州

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行〔2016〕372号）等相关规定。为全面反映“三公”经费支出，本次公布的“三公”经费决算为部门汇总数，包含滁州市编办本级。

（二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。

滁州市编办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0万元，占0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.08万元，占10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万元，占0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0万元。与2019年度预算相比，增加0万元，原因是2019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。故2019年度滁州市编办因公出国（境）团组0次，累计出国（境）0人次。

2. 公务接待费支出1.08万元。与2019年度预算相比，减少1.92万元，下降64%，下降的原因是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省政府30条要求，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滁州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行〔2016〕372号）等相关规定。2019年度滁州市编办国内公务接待共18批次（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），163人次（其中外事接待0人次），主要是用于外地部门来滁考察接待、招商引资接待及县市区到滁州市汇报工作等公务接待。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省政府30条要求，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滁州市

市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行〔2016〕372号）等相关规定。

3. **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**支出 0 万元。与 2019 年度预算相比，增加 0 万元，增长 0%，增长的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。2019 年度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，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，无车辆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2019 年底，滁州市编办机关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。

联系方式：滁州市编办

政务公开电子邮箱：ahsczsbb@163.com